

# 來回埃及

文/小光

有一本書，書名「出走紐西蘭」；也另有一本書，書名「告別紐西蘭」。許多人在這個世界裡尋找「樂園」、人間「淨土」；於是搬來又搬回，但真正搬家的不是那幢屋子，而是那會走動的「家」；更貼切的說，應該是人的「心」。

信心的最高點，應該是用我們的眼睛，很清楚的看到一般人眼睛無法看到的東西；就如《希伯來書》十一章13節所說：「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（信心未死，活在神前），並沒有

得著所應許的（卻相信神的信實、永活及安排）；卻從遠處望見，且歡喜迎接（約八56），又承認（事實的肯定）自己在世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。」說這樣話的人，是表明自己要找一個家鄉（地上客天上人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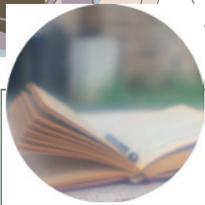
我們既是天上的國民（腓三20），拿著天國（出生地）的護照來到這個世界大城裡（埃及：啟十一8）；屍首雖然倒在「主釘十字架之處」（把世界釘死：加六14），但已從天父手裡取得了「來回票」；因為「祂如何，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」（約壹四17）。

「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，叫愛神的人得益處，就是按祂旨意被召（如同神從埃及召出祂的兒子：太二15）的人。因為祂預先所知道的人，就預先效法祂兒子的模樣……叫他們得榮耀（一同回屬靈迦南地）。」（羅八28-30）

先祖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均曾（欲）出走埃及，卻是告別埃及（創十二、二六、四六）；約瑟也叫以色列的子孫起誓說：「你們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裡（世界）搬上去（天國）」，而暫停埃及（創五十25-26；來十一22）。

主耶穌只在墳裡停了三天，兩個見證人殉道後只須過了三天半就可以「上到這裡來」（啟十一11-12）；哪裡是我安息的地方呢？是那被聖靈充滿，定睛望天，看見神的榮耀而「睡」在主耶穌裡面的人（徒七49、54-60）。

朋友！你已出生（出場亮相），終必躺下（掛在牆上）；要如何「瀟灑」走一回？就讓我們明白「停在棺裡」（創五十26）→「不在墳裡」（太二八6）→「永在神裡」（約十四3；帖前四17）的真理吧！



藝文  
專欄  
日光之下